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待客推行委員會組織規程

版本：V2

制作部門：法務部

生效日期：115.8.19

版本紀錄總表		110年10月28日起
版本	制定/修訂日期	重點說明
V1	110/ 10/ 28	為強化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之推行，爰制定「公平待客推行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規範「公平待客推行委員會」設置及運作等相關事務。
V2	115/ 8/ 19	因應組織調整更新規章。

目 錄

1. 目的.....	3
2. 本委會成員.....	3
3. 本委員會職掌.....	3
4. 會議召開.....	4
5. 出席及決議.....	4
6. 呈報董事會.....	4
7. 施行.....	5

第一條 目的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強化公平待客原則之推行，特設置「公平待客推行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有關本委員會之運作，悉依本組織規程規定辦理。

第二條 本委員會成員

- 一、主席：總經理。
- 二、本委員會成員除主席外，包含主要執行單位主管及公平待客推行小組。主席得視各次會議議程通知本公司相關部門主管出席會議。
 - 1. 主要執行單位主管：
 - i: 客戶夥伴部主管。
 - ii: 投資銀行部主管。
 - iii: 營運部主管。
 - 2. 公平待客推行小組：
 - i: 法務部主管。
 - ii: 風險管理部主管。
 - iii: 總稽核。
 - iv: 客戶夥伴部客服團隊。

第三條 本委員會執掌

- 一、制定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相關作業規章並配合有關法令規定要求修訂之。
- 二、辦理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宣導及教育訓練。
- 三、處理客訴及公平待客相關作業風險事件。
- 四、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公平待客執行狀況並依規將公平待客自行評核結果呈董事會審核後報送主管機關。
- 五、辦理其他相關事項。

第四條 會議召開

一、本委員會會議區分為例行性會議、年度會議及臨時會議：

1. 例行性會議

- i. 頻率：每年第二、三及四季召開。
- ii. 討論內容：討論本公司有關客訴、作業風險案件及教育訓練安排等相關事宜。
- iii. 出席成員：主席、公平待客推行小組及與該次會議討論議題相關之單位。

2. 年度會議：

- i. 頻率：每年第一季召開。
- ii. 討論內容：本公司前一年度公平待客原則辦理狀況檢討，並審視相關業務發展及作業有無配合調整之必要。
- iii. 出席成員：主要執行單位主管、公平待客推行小組及與該次會議討論議題相關之單位。

3. 臨時會議：如遇有重大金融消費爭議或有其他重要事件，主席得召開臨時會議，邀集公平待客推行小組及與該次會議討論議題相關之單位進行討論。

二、本委員會會議由主席召集之，主席因故無法出席會議時，應指定委員一人擔任代理主席。

三、本委員會會議之召集通知應載明會議時間、地點及議程，於會議前通知相關與會成員。

四、本委員會之執行事宜由法務部辦理，負責本委員會會議召集並綜理本委員會相關事務。

第五條 出席及決議

- 一、本委員會委員或列席單位主管應親自出席會議，如無法出席，應指派代理人出席。
- 二、本委員會討論議案之決議，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
- 三、本委員會決議事項之執行，得責成本委員會成員或相關部門續行辦理，並於下一次會議報告執行進度。

第六條 呈報董事會

本委員會應將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之執行成果，定期至少每半年呈報董事會，以利董事會督導。如遇有重大金融消費爭議，並應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進行專案報告。

第七條 施行

本組織規程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規章修訂對照表				
修訂日期 115/8/11	修訂條文 (V2)		現行條文 (V1)	修訂理由
	條文	條文內容	條文內容	
	封面	制作部門：法務部	制作部門： <u>法遵</u> 法務部	因應組織調整更新規章。
	第2條	2. 公平待客推行小組： i: 法務部主管。 ii: 風險管理部主管。 iii: 總稽核。 iv: <u>客戶夥伴</u> 部客服團隊。	2. 公平待客推行小組： i: <u>法遵</u> 法務部主管。 ii: 風險管理部主管。 iii: 總稽核。 iv: <u>品牌</u> 部客服團隊。	因應組織調整更新規章。
	第4條	4.4. 本委員會之執行事宜由法務部辦理，負責本委員會會議召集並綜理本委員會相關事務。	4.4. 本委員會之執行事宜由 <u>法遵</u> 法務部辦理，負責本委員會會議召集並綜理本委員會相關事務。	因應組織調整更新規章。